

南京师范大学2008年攻读法律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67/2021_2022__E5_8D_97_E4_BA_AC_E5_B8_88_E8_c80_267840.htm 法学院学院简介 南京师范大学的法学教育可以追溯到1986年原政治教育系的法学教研室。1994年5月，学校调整专业及院系结构，在原政治教育系法学教研室、德育教研室法学教研组和马列部部分教师的基础上，成立经济法政学院法律系。2001年3月，经济法政学院法律系独立组建为法学院。目前法学院下设7个教研室，5个科研机构，另设有法学专业图书馆和行政教辅机构。学院现有教职工63人，其中教师48人。教师中有教授18人，副教授14人；博士生导师8人，硕士生导师28人；具有博士学位（含博士在读）的31人。一批教师在教学科研活动中作出了突出贡献，获得了较高的荣誉：学科带头人公丕祥教授荣获首届“全国十大青年法学家”（1995）、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（1996年）等荣誉称号，入选国家“百千万人才工程”第一、二层次培养人选，并当选为第九、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；李浩教授当选为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，现为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会副会长；张国平教授荣获首届“全国十佳律师”称号；龚廷泰教授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；李力教授获全国优秀百篇博士论文奖（2005年）。另有3人荣获首届“江苏省十大优秀中青年法学家”称号，1人荣获“江苏省教育名师”称号，1人获“江苏省五四青年奖章”，1人入选江苏省“333工程”第一层次培养人选，1人入选第二层次培养人选，2人入选第三层次培养人选，1人获江苏省跨世纪学科带头人称号，理论法学学科的教师获得“江苏省优秀教

师群体”荣誉称号（2000年）、诉讼法学科教师获“江苏省优秀学科梯队”（2002年）称号。建院以来，学院的学科的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，目前拥有法学博士后流动站（2003年）、法学博士学位一级学科授权点（2005年）和法学硕士学位一级学科授权点（2005年）、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（2003年），并设有法学本科专业（含法学和国际经济法学两个专业方向），由此形成了从本科到博士后的完整的人才培养格局。法学理论学科在“九五”和“十五”期间均被江苏省人民政府评为省重点学科，并被省政府确定为“十一五”期间国家重点学科评定重点支持学科。招生专业目录：法学院(025-83598330)030180 法律硕士 招生人数：100人 复试笔试科目：法理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刑法和民法参考书目：（复试）（笔试）《法理学》，公丕祥主编，复旦大学出版社（02年）；《法理学》，张文显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、北京大学出版社（2007年2月第三版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